

证券代码：002664

证券简称：信质集团

公告编号：2026-010

信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第一大股东中信证券中信信托中信总营股票质押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持有信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93,096,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2.81%）的第一大股东“中信证券中信信托中信总营股票质押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证券账户名称“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银行信托组合投资项目 1701 期单一资金信托”，以下简称“资管计划”或“第一大股东”）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减持股份数量上限不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

2、本次股份减持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公司于近日收到第一大股东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通知：根据《金融资产管理公司不良资产业务管理办法》(金规(2024)17 号)等有关规定，资管计划拟采取大宗交易、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具体如下：

一、本次减持预披露情况

资管计划作为信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拟在上市公司公告披露本减持计划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减持股份数量上限不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1、本次拟减持的原因：项目退出需要。

2、股份来源：执行司法裁定，由债务人以股抵债而被动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根据北京金融法院于2022年5月5日出具的执行裁定书，资管计划取得104,005,200股信质集团股份，相关司法划转的股份过户登记事项于2022年6月30日办理完毕)。

3、减持数量、比例及减持方式：

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4,082,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8,164,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2%。

若此期间上市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将对拟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4、减持期间：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减持方式的减持期间自本次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5、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6、承诺履行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第一大股东不存在尚在履行的相关承诺，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7、第一大股东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

二、相关风险提示及其他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等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实施以及是否按期完成的不确定性，第一大股东将根据自身情况、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并按规定向公司报送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第一大股东及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第一大股东出具的《关于拟减持信质集团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信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